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润股份”或“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的议案》，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会计事项进行追溯调整的原因和情况说明

2017年4月，公司收到政府补助2,250万元，并在未经审计的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中计入了当期损益。经年度审计，现将该笔2,250万元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本年度不计入损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就上述会计事项对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表、2017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二、具体会计处理

根据以上相关说明及相关规则，现具体调整如下：

1. 调减营业外收入2250万元，同时调增递延收益2250万元；
2. 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562.50万元，同时调减所得税费用562.50万元。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2017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外收入	24,834,709.79	-22,500,000.00	2,334,709.79
所得税费用	14,700,602.01	-5,625,000.00	9,075,602.01
净利润	78,174,753.43	-16,875,000.00	61,299,75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866,733.13	5,625,000.00	221,491,733.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8,746,379.97	5,625,000.00	1,374,371,379.97
资产总计	2,104,685,647.77	5,625,000.00	2,110,310,647.77

递延收益	9,692,875.00	22,500,000.00	32,192,87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2,875.00	22,500,000.00	32,192,875.00
负债合计	426,918,482.22	22,500,000.00	449,418,482.22
未分配利润	-77,313,929.86	-16,875,000.00	-94,188,92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7,767,165.55	-16,875,000.00	1,660,892,16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7,767,165.55	-16,875,000.00	1,660,892,16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4,685,647.77	5,625,000.00	2,110,310,647.77

2. 2017 年前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外收入	25,628,657.80	-22,500,000.00	3,128,657.80
所得税费用	31,162,645.47	-5,625,000.00	25,537,645.47
净利润	133,823,813.87	-16,875,000.00	116,948,81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340,738.68	5,625,000.00	210,965,738.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6,630,434.87	5,625,000.00	1,382,255,434.87
资产总计	2,145,572,026.27	5,625,000.00	2,151,197,026.27
递延收益	9,272,767.27	22,500,000.00	31,772,767.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72,767.27	22,500,000.00	31,772,767.27
负债合计	412,155,800.28	22,500,000.00	434,655,800.28
未分配利润	-21,664,869.42	-16,875,000.00	-38,539,86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3,416,225.99	-16,875,000.00	1,716,541,225.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3,416,225.99	-16,875,000.00	1,716,541,22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5,572,026.27	5,625,000.00	2,151,197,026.27

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不涉及公司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合理性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使公司的财务信息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事项进行追溯调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事项进行追溯调整。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事项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事项进行追溯调整。

五、备查文件

1.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